

# 臧克家旧体诗创作心理探源

李遇春

**摘要:**七十年代是臧克家旧体诗创作的发轫期和高峰期。本文主要探讨臧克家七十年代大写旧体诗的创作心理。其一是倾诉的欲望,主要表现在臧克家大量的赠答诗的写作中,无论勾画友人风神还是坦露自我心迹,都是为了倾诉诗人内心的孤独或旷达。其二是回忆的冲动,主要表现在旧体诗集《忆向阳》的写作中,正是在回忆中臧克家自觉不自觉地美化或诗化了他在“五七干校”的劳动生活。但随着时间的推移,以歌颂劳动为主旨的《忆向阳》,其诗学价值必将愈益凸显。

**关键词:**臧克家 旧体诗 创作心理 倾诉 回忆

作为新诗人,臧克家漫长的一生一直与旧体诗有不解之缘。建国前他虽以新诗名世,但他的新诗是以含蓄凝炼的古典诗学品格为人称道的。建国后,臧克家的旧体诗实际上比新诗更为惹人瞩目。一本《臧克家旧体诗稿》,几乎掩盖了他建国后所有新诗集的光芒。虽然臧克家并不同意“新诗旧诗化”这个说法<sup>①</sup>,但他写得最好的新诗集《烙印》和《泥土的歌》确实深得中国古典诗歌的神髓,可谓“新体的旧诗”。而谈到旧体诗的创作,他则明确提倡“旧体的新诗”<sup>②</sup>,或曰“旧诗的新诗化”。如果说臧克家的新诗创作走的是一条新诗民族化的道路,那么他的旧体诗创作走的就是一条旧诗现代化的道路。

臧克家大写旧体诗,始于七十年代初,时值十年浩劫后期。他在七十年代写的旧体诗主要有两种类型:赠答诗和“干校诗”。臧克家最早出版的两本旧体诗集,一曰《忆向阳》(1978),一曰《友声集》(1980),前者是纯然的干校诗,后者收录了他和友人的赠答诗。本文主要探讨臧克家七十年代旧体诗的创作心理,因为这个时期既是臧克家旧体诗创作的发轫期,也是其旧体诗创作的高峰期。

虽然写干校生活的《忆向阳》问世后曾经引发过大的争鸣,更为世人所重视,但臧克家写友情的赠答诗亦不能忽视。在某种意义上,赠答诗的写作,关涉到臧克家在七十年代大写旧体诗缘起。

1999年,晚年的臧克家这样对人回忆当年写旧体诗的情形:“1972年,我从湖北干校回到北京,有较长的一段时间赋闲在家。这时,许多‘文革’中没有联系的朋友都与我恢复了交往,大家互相拜访,来往十分密切。六七年的时间中断了来往,大家都有许多的心里话要说,平日见面的时间有限,常常是朋友走了仍觉意犹未尽。所以,我们就很自然地

<sup>①</sup>臧克家:《新诗旧诗我都爱》,《臧克家全集》第9卷第524页,时代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。

<sup>②</sup>臧克家:《高歌忆向阳(序)》,《忆向阳》第20页,人民出版社1978年版。

用书信互诉心声。后来，不知是谁先开头用旧体诗词寄赠朋友，于是一时之间大家就你唱我和，乐此不疲了。”<sup>①</sup>翻阅臧克家在七十年代写的旧体诗，除了写干校的诗作之外，几乎就是清一色的与友朋酬唱的赠答诗了。一个个在现代中国文学史上非常熟悉的名字在他的诗题中频繁出现，如茅盾、冰心、巴金、姚雪垠、唐弢、端木蕻良、徐迟、刘白羽、张光年、李健吾等等，由此可见臧克家在文坛的交游之广。即使是在十年浩劫期间，除去最初“蹲牛棚”的几年之外，臧克家依然保持着与许多友朋的私人交往。正是心中时刻涌动的难得友情需要倾诉，成了臧克家在“文革”中写旧体诗的最初艺术冲动。臧克家作于1975年的一首小诗《病中》，很好地表现了他爱交游、重友情的性格特征。诗云：“病里乾坤小，作书谢友生。惟恐家人觉，中宵半笼灯。”小诗写得情趣横生，把诗人老病，仍不顾医生和亲人的“清规戒律”，执意中宵夜阑挑灯给朋友写信的形象，勾画得栩栩如生，虽以白话口语出之，但依旧感人至深。

说起来，臧克家在1957年那个“知识分子的早春天气”（费孝通语）里，还写过一篇题名《“六亲不认”》的杂文，文章非常直接地表达了他对建国后朋友们之间“咫尺天涯”、“老死不相往来”、“六亲不认”的不满<sup>②</sup>。用巴人同时期发表的一篇杂文《论人情》中的话来说，就是“政治气味太浓，人情味太少”了<sup>③</sup>。比较而言，臧克家那篇文章的锋芒和措辞，似乎比巴人的文章要激烈得多。虽然晚年谈起那篇文章，臧克家还为自己“反右”中成为“漏网之鱼”心有余悸，但他仍然非常坦诚地回忆说：“说起来，这篇小文是由一件偶然发生的小事引发出来的感想，但实际上它表达的是一种郁积心头很久的情绪。……我是个好朋友的人，我非常喜欢和怀念在重庆、上海时期那种朋友间相濡以沫、披肝沥胆、慷慨抒怀的氛围，而对50年代经历过数次运动后朋友间相互提防，‘逢人只说三分话’的情形十分不满，这种情绪从我文章的题目中便可以看得出来。”<sup>④</sup>不难推想，臧克家在五十年代郁积的这种“不满”情绪到了十年浩劫期间不是减轻了，而是加重了。惟其如此，一旦在那个政治高压的年代里恢复了朋友故旧的私人交往，长期积郁的臧克家才会提起诗笔倾诉，一发而不可收拾，写下了大量的赠给老友故人的诗篇。

首先，臧克家的赠答诗，并非无病呻吟，更不是虚情假意，而是隐含了臧克家对社会上刻薄寡情的阶级斗争风气的不满，包含了他对友人的深情厚意。从表现方式上来看，臧克家抒发友情的赠答诗有两种：一种是直抒胸臆的诗，一种是间接白描的诗。相对而言，那种直接表现诗人与友人之间深情厚谊的赠答诗，在艺术上要稍逊一筹，如《给王子野同志》（1973）：“春去夏又来，忆念随时增。为问江南友，何日回北京？”虽诗语质朴，情意深沉，但多少还是有浅白之弊。类似的诗还有《寄恭三》（1975）、《寄碧野同志》（1975）、《寄刘白羽同志》（1975）等。相对而言，臧克家采用白描手法，于精细的写实中，间接流露诗人心底殷殷拳拳之情的赠答诗，显得更为动人，在艺术上更加老到娴熟。如五古《送方殷同志》（1973），写老舍夫人胡絮青在康乐酒家为方殷饯行，坐中方殷和侯宝林虽初次识面，但二人把盏论交，形同故旧。臧克家诗中纪曰：“康乐来今雨，送君去丹江。三杯才

①④臧克家：《世纪老人的话——臧克家访谈录》，《臧克家全集》第12卷第624、614页，时代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。

②臧克家：《“六亲不认”》，《臧克家全集》第8卷第188—189页，时代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。

③巴人：《论人情》，载《新港》1957年第1期。

落肚，‘方老’变‘老方’。涓滴互不让，喧声震屋梁。故态芒角露，舌剑又唇枪。依依惜别意，友情和酒香。妙语粲生花，逗乐笑满堂。夜阑人不散，瓶空犹较量！窗外头攒动，争看‘侯大王’！”此诗写得颇有情趣，留下了动乱年代中一幅温馨的剪影。又如《寄徐迟同志》（1975）：“开怀话前程，怜子脚未停。门掩人已去，空余怅惘情。”原来，老友徐迟正在为争取恢复工作而南奔北走，一日，至臧克家处晤谈，中午留下小憩，可待臧克家起床送行之时，发现故人已悄然离去，斗室空空，不仅满怀怅惘！一句“门掩人已去”，写实中隐含了老友徐迟对病中臧克家的体谅之情。寥寥数语，朴实蕴藉。一样亲切自然、明白如话的还有《冰心同志为我书条幅，草此致谢》（1977）：“高挂娟秀字，我作壁下观。忽忆江南圃，对坐聊闲天。”写友情但不直言友情，而出以写实，凝炼含蓄，颇得元白小诗风调。

其次，臧克家的赠答诗，有许多是以善于刻画友人的形象，尤其是摄取友人的风神而见长的。在部分七律或七古中，由于篇幅容量较大，可以尽情施展起承转合的结构技巧，臧克家便在赠答诗中习惯于铺陈友人的生平，抓住友人的重要经历加以凸现，从而达到塑造友人艺术形象的目的。如七律《寄碧野同志》（1973）、七古《致亚平》（1973）、四言长诗《为茅盾先生祝嘏》（1976）等即是如此。当然，铺叙不是诗人臧克家之所长，臧克家最擅长的还是古典诗学中的神韵一路，通过捕捉友人的吉光片羽，摄取友人的性格风神，为友人绘一幅精神剪影，那才是臧克家的艺术神髓。如七律《赠唐弢同志》（1974），诗人紧扣唐弢作为杂文家和藏书家的两大特点，突出了唐弢与鲁迅先生的文章渊源，把唐弢的人格力量和文章风骨勾画在人们面前。所谓“追随鲁迅惻诚布，媲美唐侯佳话传”，“风云过眼情关切，那肯困居二竖前”，前者属对精工，后者掷地有金石声。再如七古《寄姚雪垠同志》，点染了姚雪垠沉醉于《李自成》创作的艺术境界，联句“愧我诗少风云气，羨君笔下有惊雷”，笔力遒劲，横绝一时。与这些长诗相比，臧克家的短诗在整体上更为出色。几首七绝，如《寄姚雪垠同志（三首）》（1973）、《为絮青同志题纪念册》（1973）、《寄陶钝同志》（1974）、《赠冯至同志》（1975）、《赠李健吾同志》（1979）等，皆能用极简约的篇幅，绘出文友们的精神气韵。其中《寄陶钝同志》，艺术上实属上乘，诗云：“碧野桥东陶令身，长红小白作芳邻，秋来不用登高去，自有黄花俯就人。”后两句推陈出新，翻新出奇，收到了江西诗派所谓“夺胎换骨”的奇效。历来诗人常言菊花傲岸，然而，臧克家在此诗中反其意而用之，写主人陶钝人格高洁，连一向傲岸的菊花也对他“俯就”了，可谓神来之笔。另有《赠李健吾同志》：“脚步阶前落，笑声已入门。狂飙天外至，万里无纤云。”臧克家敏锐地捕捉到了李健吾先生举手投足、谈笑风生中的神韵，以极经济的诗语出之，且以景语作结，不愧以大手笔作小诗。

第三，臧克家的赠答诗，有一些是为励人和自励而写的，以此也间接地流露了彼此之间的友情。如《寄端木蕻良同志并励之》（1973）：“蜗庐榻上遐思多，硬骨如戟战病魔！青山撼摇谈何易，正沐风雨发新柯。”当时臧克家和端木蕻良两位老作家都病卧在床，想见面倾谈亦不可得，加之时世非常艰难，心情难免会有低落的时候，正如《再调端木》（1973）一诗中所云：“楼台如何成山岳？咫尺仰屋叹汪洋！”但臧克家是一个乐观的人，他把自己的乐观精神和旷达态度，用诗的形式传递给了老友，既是励人，也是自励。他鼓励老友勇敢战胜病魔，表达了“正沐风雨发新柯”的乐观信念。在七古《为晏明同志书条幅》（1974）

中，臧克家再度表达了“春来万事争青眼，喝令羲和慢着鞭”的人生豪情。还有《答友人问病并预邀赏菊》（1974）：“河山信美气宏瑰，况是金风送爽来。病后莫愁身未健，黄花着意待人开。”诗中的菊花并非仅仅象征人格的高洁，更重要的是体现了诗人晚年旷达乐观的人生情怀。《有怀胡绳同志》（1975）也是如此：“城西城东劳相望，诗情应共碧霄长。心头不自着秋意，喜看黄花报重阳。”虽然到了生命的秋天，但老诗人的心中并无丝毫秋意，那种“喜看黄花报重阳”的豁达和开朗，是足以令人感奋的。这种乐观的人生态度，在《寿曹靖华同志八十诞辰》（1976）一诗里凝聚成这样的警句：“壮怀葱茏春常在，头上白发莫相欺。”与之异曲同工的还有《送曹靖华同志远行》（1976）：“古时七十杖于国，今日八十远出洋。双翼凌空心气壮，知己天涯在身旁。”尤其是寄姚雪垠的《答友人问》（1974）：“问我年来竟若何？韶华未敢任蹉跎，耽书静案融通少，信步闲庭意趣多。座上高朋抒壮志，窗前小朵缀青柯，听凭岁月随流水，依旧豪情似大河。”无论对仗还是立意，诗艺圆融老到，把老诗人勤勉与旷达的人生情怀，传达如行云流水，气骨端翔。

最后，臧克家的赠答诗中还有一些充满了谐趣，流露了诗人在动乱年代的另一种心态。如《戏赠戈茅（二首）》（1974）、《谢友人赠手杖》（1974）、《答友人》（1974）、《调恭三》（1975）、《寄胡绳同志（二首）》（1975）、《自寿答友人》（1976）等即是如此。《谢友人赠手杖》云：“故人赠我青藤枝，眼前西子弄柔姿。健体自有撑天柱，不须更添腿一支。”原来，一位多年睽隔的老友，托人带了一支西湖藤手杖见赠，这让诗人不禁想起了舞弄柔姿的西子姑娘，其情意昭然可感，但诗人身体好着呢，根本用不着手杖，于是作了这首七绝答谢友人，诗里充满了机趣，诙谐而幽默。再如《答友人》：“君怜我已老，问尚能饭否？耳聪黑头在，双目察秋毫，牙崩铁蚕豆，脚踏地动摇。作书谢故人，形削精神好。”诗语朴实中隐含些许夸张，反映了臧克家身处动乱年代却心地坦然豁达的乐观情怀，那份难得的谐趣体现了臧克家性格中的另一侧面。

## 二

臧克家的旧体诗集以《忆向阳》影响最大，也争议最多。1974年至1975年间，臧克家诗如潮涌，连续写下了50多首关于湖北咸宁“五七干校”生活的旧体诗。毋庸讳言，臧克家写这批“干校诗”是有明确的政治诉求的，就是为了歌颂“五七干校”，歌颂“五七指示”的正确性和合理性。然而，臧克家的干校诗并非是单纯的政治诗，因为除了显在的政治诉求之外，臧克家写《忆向阳》还有着潜在而复杂的个人化的创作动机。正是潜在的个性化创作动机给这部旧体诗集带来了复杂的意蕴。人们往往习惯于根据显在的政治创作动机否定或忽视《忆向阳》，从而掩盖了一个知识分子鲜活而复杂的精神心理状态。

首先不能忽视的是，臧克家是在“回忆”这种特定的心境中写《忆向阳》的。他说：“‘回忆造成诗’，不记得是哪位外国诗人说过这样一句话。从生活到创作的整个过程而论，它是有道理的。有了战斗生活的蕴蓄，有了对这种生活的深厚、真挚的热情，到一定时间，具备了一定条件，你无意去寻诗，诗却来碰你。诗情象满溢的塘水，你无法遏制它的倾泄。”<sup>①</sup>在写《忆向阳》的过程中，臧克家常常难以拒绝灵感客人的意外来访，他心中的诗情在满

<sup>①</sup>臧克家：《高歌忆向阳（序）》，《忆向阳》第15页，北京人民出版社1978年版。

溢，在倾泄！正如《灯花》（1975）一诗所云：“窗外潇潇聆雨声，朦胧榻上睡难成。诗情不似潮有信，夜半灯花几度红。”在灵感的侵袭下，臧克家沉浸在对于校往事的回忆中。一切鲜活如昔，而且平添了一层美好的诗意。即使是在干校中承受繁重的体力劳动，在他的回忆中也是“苦中作乐”，而不是一味的对苦役的谴责和抱怨。臧克家的这种心情其实是完全可以理解的，正如普希金在《假如生活欺骗了你》一诗中所言：“一切都是瞬息，一切都将会过去；而那过去了的，就会成为亲切的怀念。”回忆具有美化的功能。人们往往习惯于在回忆中美化过去，把往事诗意化和浪漫化。对于臧克家来说，情形正是如此。

请看他写的第一首干校诗《夜闻雨声，忆江南》：“料得江南春到早，云山滴翠水溶溶。清宵梦觉潇潇响，猛忆冲雨夜出工。”这首诗，可以说为《忆向阳》整部诗集奠定了诗意化和浪漫化的思想情感基调。其实，不仅是事后的回忆，就是在下放干校之前，臧克家已经预先对于校生活作了浪漫的遐想。这和臧克家的“乡下人”情结有关。他说：“下放到农村，对于一直生活在城市的人来说，可能确是一种惩罚；而对于我这个‘不爱刺眼的霓虹灯’，只爱‘乡村里柳梢上挂着的月明’的‘乡下人’来说，却可以说是‘鱼儿归大海，鸟儿入深林’。当时，我甚至天真地想，后半辈子远离喧嚣的都市，归隐田园，做个现代陶渊明。”<sup>①</sup>这说明臧克家的内心深处植着古代田园诗人的心结，从陶渊明到王维、孟浩然，中国古典田园诗人的精神血液依然在臧克家的身上流淌。据说，抗战胜利前夕，有一次臧克家和徐迟谈起各自计划的战后生活。徐迟是全盘的都市趣味，一定要住在上海或香港，而臧克家则愿意住在农村，种二亩菜园，开一个茶馆。徐迟要利用现代化的交通工具，坐飞机或汽车，而臧克家愿意坐小木船，破牛车。徐迟要在电灯下才能写出诗来，而臧克家爱的是小油灯，是一盏红烛。臧克家担心将来的现代化会破坏了农村的诗意，破坏了美。他觉得如果将来没有了破牛车和小木船，低矮的茅屋，乡村的生活将变得单调无味<sup>②</sup>。虽然过去了三十年，时至七十年代，臧克家的归隐乡村的田园情结并没有被消解，而是在“文革”乱世中有了更强烈的归隐冲动。下放“五七干校”，无意中正给他提供了归隐田园的契机。繁重的干校生活于是在臧克家的笔下幻化成了美好的抒情诗。

臧克家的干校诗，是一种新型的田园诗，它既不同于古典的田园诗，也不同于现代的乡土诗。在《忆向阳》中，没有陶谢王孟的山水田园诗的静谧和冲淡，相反内蕴着革命年代的紧张和欢快的气息。无怪乎，当有个朋友来信说臧克家的《早出工》一诗受了王维的“空山不见人，但闻人语响”的时候，臧克家不禁哑然失笑。他说：“我是从真实生活经验出发的写实，他竟把‘摩肩不识面，但闻报数声’的匆促紧张、赶赴战场一样的劳动场面和辋川隐士的寂寞寂静的情境对比。我回他信说：如果勉强寻找的话，‘唐诗三百首’里的‘塞下曲’：‘独立扬新令，千营共一呼’‘差可拟’。”<sup>③</sup>显然，臧克家不乐意把自己的干校诗比作王维的古典山水田园诗，因为辋川隐士寂寞寂静的心境，是与臧克家匆促紧张的干校生活格格不入的。有趣的是，臧克家居然想到了古典的边塞诗，他在自己的干校诗中觉察到了边塞诗的意味。换句话说，臧克家的干校诗是一种掺入了边塞诗的豪情的田园诗。臧

①臧克家：《世纪老人的话——臧克家访谈录》，《臧克家全集》第12卷第622页，时代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。

②参见姚雪垠：《现代田园诗》，《小说是怎样写成的》第332页，中国青年出版社2000年版。

③臧克家：《高歌忆向阳（序）》，《忆向阳》第18页，北京人民出版社1978年版。

克家原本是想到农村去劳动，去做一个现代的陶渊明，写出冲淡恬静的田园诗的，没曾想事与愿违，想做陶渊明而不可得；但做不成王孟也就罢了，竟然活出了几分高岑的滋味，这恐怕是臧克家的意外收获。但臧克家并没有古人戍边的流放的愁苦，而是一味的斗志昂扬，这就与他所置身的革命语境相关了。所以，臧克家的干校诗，是一种革命的田园诗。这种新型的田园诗不同于他曾经苦心经营的现代乡土诗，因为，《忆向阳》中既没有三十年代《烙印》和《罪恶的黑手》里的愤怒和批判，也没有四十年代《泥土的歌》中的愁苦和悲哀，以及故作静谧的恬淡。臧克家做不了陶谢王孟，他无法超越自己的时代和政治，他只能做一个革命的新型田园诗人。他信奉黄遵宪的诗训：“我手写我口，古岂能拘牵？”没能成为陶谢王孟的现代翻版并非不幸，臧克家的《忆向阳》使他成为了独特的“这一个”！

臧克家的干校诗的内容是非常丰富的，他用诗意的笔触，对“五七干校”的劳动生活作了全面的描绘。这里既有对干校劳动场景的正面反映，也有对劳动之余生活场景的间接描绘。正面描写干校社员的田野劳作场景的诗有《微雨插秧（二首）》、《割稻》、《月夜拖拉机翻地》、《板车拉粮》、《丰收，送粮入仓》、《老黄牛》、《秋收大会战》、《秋收夜战打谷场（二首）》、《挑粪灌园》、《牛班》等。对于长期远离稼穡的知识分子而言，繁重的体力劳动虽然辛苦，但劳动的喜悦毕竟是存在的。有了身体力行，臧克家对农事有了更深的感受。如五古《牛班》，几乎纯用白描，“人知牛辛苦，狠斥轻着鞭”等诗句，捕捉生活细节非常准确真切，非有亲历农桑稼穡之体验不可得之，颇有新乐府的古意。即令在杜甫、白居易的新乐府中也未见有对农事如此真切的描绘，更遑论静穆远观的陶谢王孟韦柳了。此外如写夜间值班、做饭、养猪、种菜等等的诗作，五花八门，但都有着诗意的描画。七古《菜班》一诗，真个是把干校的种菜生活写出了诗情画意，情趣盎然。诗人写道：“自芟野草自开荒，亲手种菜亲口尝。阳春带雨剪嫩韭，夏日黄瓜尺半长。傅粉冬瓜似石滚，菜花引蝶入厨房。清晨荷锄雁行出，傍晚带月始回房。……”颇有渊明“戴月荷锄归”的况味，但没有渊明的超然寂寞，却平添了几分尘世的生趣。“傅粉冬瓜似石滚，菜花引蝶入厨房。”这样的诗句不仅对仗精妙，而且信手拈来，意趣横生，臧克家不愧为诗坛老手，诗笔轻灵而圆润。还有《饲养班》一诗，同样是长篇七古，同样写得情趣盎然，不同的是多了许多谐趣。诗云：“猪族一家数十口，三代同居屋数楹。大小有名听呼唤，碧草丛中见黑鬃。哧哧终日声悦耳，时见濯身塘水中。突出窠圈到处窜，小猪撒欢如顽童。白昼不断刀板响，送草除粪日匆匆。……”读到这样的诗句，怎不让人忍俊不禁呢？真得钦服诗人的老辣，居然能把常人看来毫无诗意的生活描绘得如此引人入胜、栩栩如生，臧克家的诗家慧眼，于此可见一斑。

臧克家的干校诗，还对知识分子在干校劳动中的身心变化作了诗化表述。正如诗集《忆向阳》的卷头语中所言：“干校三年，千锤百炼。思想变了。精神旺了。身体壮了。”<sup>①</sup>这种灵魂和肉体的双重变化，对于老诗人臧克家来说并非虚言。他曾这样对人说自己肉身产生的变化：“说来也好笑，过去我有些多年求医问药都治不好的老毛病，到干校以后竟不治自愈了。以前每晚失眠，吃最厉害的安眠药照样在床上辗转反侧，可到了干校，每晚身子一沾床板便鼾声大作了。过去吃饭时，每顿吃得很少很精还常常消化不良，而在干校，每顿

<sup>①</sup>臧克家：《高歌忆向阳（序）》，《忆向阳》第22页，北京人民出版社1978年版。

粗茶淡饭能吃上好几碗。去干校前，我是弱不禁风的病号，上二楼都要坐电梯，从干校回来，我倒步履轻捷，中气十足，越活越年轻了。我想，这恐怕是拜劳动所赐吧？”<sup>①</sup>臧克家对“五七干校”的歌颂与此显然有着很大关系。他之所以肯定干校的劳动改造生活，赞美劳动，是因为劳动改变了他的身心，在很大程度上，《忆向阳》中的乐观情绪，正是建立在这种身心的双重变化上的。他在《五七战士赋归来》中写道：“去国开荒野，江南五个春。来回同路线，不是当年人。”这是他的夫子自道。去干校前和干校归来后，臧克家确实有“脱胎换骨”之感。他已经不再是那个步履蹒跚的老病号臧克家了，尽管患有心脏病，但他的身心状况显然比去干校劳动之前好多了。所以他在《赠干校返京战友》中吟道：“白头去兮黑头回，风风雨雨净尘埃。麻袋千包肩头过，生机无限心头来。”写得最妙的是五古《干校桥头喜遇女医师》，语虽浅白，却把“劳动创造（改造）人”的道理表达得淋漓尽致。诗中有句：“廿年都市里，针药以为生。斗室是天地，神衰躯体空。干校一千日，生命复葱茏。”可见，三年的干校生活，不仅强壮了臧克家的身体，他的心情也发生了可喜的变化。

这主要是因为他对周边的人际关系比以前满意了。据臧克家回忆：“说实话，当我知道我要被下放到干校的消息后，心情是十分平静的。我并没有感到沮丧，当然对生活了二十年的北京并非没有留恋之情。‘文革’已进行了三年，无休止的批判斗争，已使我心力交瘁，能早日摆脱这种折磨，换一换环境，对于我来讲未必不是件好事。”又说：“后两年干校的生活条件有了不少改善，政治环境也稍有松动。那时同志之间的关系已不像过去那样壁垒深严了，一些喜欢诗歌的同志常常在晚上到我的房间来谈诗论文，当然有时白天大批判时他们还要做一些表面文章的。这些同志过去虽同在作协工作，但因我不坐班，大部分从未接触过。三年的干校生活，使我们相互间建立了友谊。”<sup>②</sup>从这里我们也可以明白，为何臧克家的旧体诗中写了那么多的赠答诗，因为他是一个喜欢交往，重视友情的人。在《忆向阳》中，臧克家在许多诗中表现了作为“五七战士”的知识分子之间人际关系的变化。这种变化不仅是因为“患难见真情”，而且是因为劳动把大家紧紧地团结在了一起，过去的隔膜与冷淡似乎一扫而空了。在《喜逢干校战友》、《离别干校》、《秋收大会战》、《展看干校照片三十幅》、《大风雪，收工暮归》、《收工晚归望落日》、《秋收大忙，中午小休》、《晚收工》等等诗作中，臧克家都用朴实而深情的笔触，表现了那个动乱年代里知识分子之间难得的情谊。此外还着意表现了知识分子与农民大众之间的朴素情感。如《给贫下中农送大红春联》，写出了“宾主互致意，语隔情交通”的新型人际关系。还有五古《有怀贫农社员同志》一诗，长达38行，洋洋洒洒近200言，如果不是诗的结尾部分失之直露，而是把朴素的白描贯穿到底的话，那将是一首不可多得的歌行体佳作。

自然，《忆向阳》的思想倾向有其局限性。但无论在什么时代，歌颂劳动并没有错，这是《忆向阳》的主要思想价值之所在。虽然这种劳动是政治性的干校劳动，但《忆向阳》毕竟是诗而不是散文，所以政治性的语言并不多见。随着那段历史渐行渐远，《忆向阳》的诗学价值必将日益凸显。

（作者单位：华中师范大学文学院）

责任编辑：於可训

<sup>①②</sup>臧克家：《世纪老人的话——臧克家访谈录》，《臧克家全集》第12卷第623、621、623页，时代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。